臺北市政府市有回饋資源場地說明

申請對象: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

申請 方式	申請時間	場	地名稱	回饋方式	場地位置	使用範圍	使用時段	場地使用費	保證金	提供設備	適合用途	場地管理 聯絡人	會展基金會 對口承辦
基金網請	每年9月份 即線上 開放受理次年檔 期			每年70天	臺北市松仁路3號	1. 國光會議廳(可容納785 人,面積588平方公尺)。 2. 活動當日免費地下室汽車 停車位5個。	每月第三週之週二至週日,每日分為上午(8時至12時)、下午(1時至5時)及晚間(6時至10時)3個時段。	場地使用費免予繳約,並應 繳約管理費用 (上班時股每 時段酌收工作人員費用新臺 幣4,800元;非上班時股每時 段酌收工作人員費用新臺幣 9,600元)。	新臺幣5萬元	2個、布幕系統)外,使用其他設備	適用中大型會議(1樓560 席,2樓225席,可僅使用1 樓或彈性使用1樓一半, 即200-250人以上即適 用)	(02)8725-8028 韓小姐	謝小姐 (02)2182- 8886分機7389
	每年9月份 即線上 開放受理次年檔 期	位北101大楼信義大 廳		每年52週,每週4天 ,合計208天	臺北市信義區信義 路5段7號	1. 信義大廳 (可容納300人 ,面積1148. 92平方公 尺)。 2. 活動當日免費地下室汽車 停車位5個。	每週六、日,計52週。 1.每週六、日,每日分為上午(8時至12時)及下午(1時至5時)2時段。 2.但有非週六、日或有使用特殊時段需求,得於活動日期2個月前通知場地管理人,經場地管理人同意者,不在此限。	免費	免收	1.提供折叠座椅100張及活動舞台9塊 (90*180*60cm) 2.提供大廳基本柱燈及天花板燈與3 處20安培電力供應,如超出用電需求,借用機關需另行架設發電系統,並 自備舉辦活動所需燈光、音響等相關 設備。	適合靜態展覽	(02)8101-8824	
	每年 <u>5月底</u> 前開放 該年度下半年度 線上檔期登記, 12月底前開放線 上申請次年上半 年度檔期			每年30天	臺北市忠孝東路3段 300號復興館8樓	1.城市空間(展場72坪,後 場8坪)。 2.活動當日免費地下室汽車 停車位5個。	實際可借用檔期仍需依SOGO每年通 知檔期調整為主,會發函通知各機 關線上開放時間,若使用檔期未達 30天次,及超過借用登記時間,即 不受理臨時登記。	免費	免收	有特殊或大量用電使用需外接電盤箱 ,依實際使用電量收費。	適用靜態展覽或小型講座(30人~80人)	(02)2776-5555分 機1284 游小坦	
	每年9月份 即線上 開放受理次年檔 期			每年70天	臺北市中正區杭州 南路一段24號	1.交通部國際會議廳之1至2 樓展示走廊34坪、活動式 教室26年)、3至4樓(國際會 議廳121坪, 令宣廳28坪)及 5至6樓(集會堂142坪, 交誼 廳60坪)。 2.活動當日提供免費地下室 汽車停車位5個。	1. 會議廳及集會堂(周一至周五)每 日分為上午(8時至12時)及下午(1 時至5時)二個時段。 2. 若有特殊需求,得於活動日期2 個月前通知場地管理人,經場地管 理人同意者不在此限。	納管理費用(平日之上午及下午時段各為新臺幣4,800元/時段,平日之晚間及假日時	免收	1. 免費提供標準配備,如需使用其他 設備,依「臺北市政府結帳報價單」 以六折計收。 2. 如有客服人員或視聽設備專業工程 師需求,依「臺北市政府結帳報價 單」計收。	適用中型會議(100人~ 400人)	(02)2321-4946分 機602	
	每年9月份 即線上 開放受理次年檔 期			每年60天	台北市士林區中山 北路五段532號1樓	1. 文康中心 (可容納50人, 面積60坪)。 2. 無提供車位。	每月第三週之週一至週日,每日分 為上午(9時至12時)、下午(1時 30分至5時30分)及晚間(6時至9 時)3個時段。	場地使用費免予繳納,借用 場地如需工作人員協助,每 一時段酌收工作人員費用新 台幣4,800元;非上班時段酌 收工作人員費用新台幣9,600 元(晚上6時至9時)。	免收	免費提供標準配備主講台1個、長條 桌2張、海報架2個、活動摺疊椅80 張、有線麥克風1支、無線麥克風1 支)。	適用靜態展覽或小型講座(30人~80人)	(02)2834-7000 童先生	
各簽本局核申	每年9月份開放受理次年檔期	三創生區	夕功能物館	T、112年1月31日第12年1月31日第12年1月31日第12年1月31日第1日日上東 700萬萬一年 700萬萬 在 京 日	台北市中正區市民 大道3段2號	三創生活園區5樓及12樓	1.5樓(周一至周五)每日分為上午 (8時至13時)及下午(1時至6時)二個時段、晚上(6點至11點)、夜間 (12點至早上8點)。 2.12樓(周一至周五)每日分為上午 (8時至13時)及下午(1時至6時)二個時段、晚上(6點至11點)。 3.若有特殊需求,得於活動日期2個月前通知場地管理人,並以場地管理人同意為準。 每年不得超過60張 每年不得超過60張	時) 3.12F/Syntrend Show/平日 7萬 假日9萬(時段/5小時)	依場地管理人提供之報 價單約定	硬體設備及人員技術服務另外計費(如設備租借、外接電力設備服務、技術人員費用、清潔費用),需自洽場地管理人。	適用記者會、頒獎典 禮、論壇 1.5樓站位700個、座位 400個。 2.12樓共400人座。	分機19611	陳小姐 (02)2182- 8886分機7872
	依據『臺北市政		講	2004, 44			A 1 stud versions to ad						-
	府使文饋則每大學 與機華京原、 一用華資』。 4、 1、 1、 1、 1、 1、 1、 1、 1、 1、 1	晶華	國際酒店	設施服務每年1000萬 元	台北市中山區中山 北路二段39巷3號	酒店各項設施服務:8間餐廳、538間房間、12間會議室(最大可容納750人次)	請各機關還浴酒店詢問可用時段並 取得報價單	為合理使用現金額度之回饋項目,各機關應自行負擔申請總金額之30%(自付額)為原則,且單一案件申請金額以200萬元為上限。	免收	免費提供標準配備,如需使用其他設 備需自洽場地管理方。	國際性或府級以上長官 出席之論壇、會議、午 晚宴	(02)2521-5000分 機3135、分機 3147、分機3119	